

參與國中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工作有感

會員：曾平毅

工程 (Engineering)、執法 (Enforcement) 與教育 (Education) 之 3E 政策是所有「交通人」所熟悉之常識，但如何落實？好像一時之間很難講得清楚，但是當交通人對於交通問題無法以交通工程改善時，最常提出的策略就是要「加強執法以改正不良行為」，而且對於「不良交通行為」通常歸咎於「教育」出了問題，但到底「教育」在哪裡出了問題？很多人可能認為是機動車輛駕駛人不熟悉交通法令、沒有駕駛道德、不諳防衛駕駛、不熟悉路況等各種原因，也常質疑我國對於駕駛人訓練、駕照考驗與取得駕照後之管理，沒能確認領取駕照之人能夠安全、合法、有品地通行目前的交通道路環境。然而，從小而大的「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到底教了我們的未來子民哪些交通安全教育？此問題在本人最近幾年參與全國的國中與國小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工作之後，語重心長地提出以下感想與建議，供各位會員參考：

一、交通安全教育是「生命教育」

臺灣地區每年在道路交通事故上失去了至少三、四千人的寶貴生命，更造成超過兩萬人的身體受傷，但是臺灣社會究竟有否將交通安全教育視為之重要的「生命教育」一環？這問題可能在大家心中有不同的答案，但事實上交通部道安委員會每年均投入相當多的人力與資源，好像還沒有讓臺灣民眾感受到此問題的嚴重性與迫切性。或許試著從兩個『小案例』舉例來看，

- 1.今年桃園縣八月間有 2 名國中生騎乘自行車上學途中，停等於號誌化路口停止線前，綠燈起步後遭右轉大貨車因「內輪差」而遭輾斃。
- 2.去年臺北市仁愛路上之知名國中的八年級學生，第一次自行搭公車上學，卻在仁愛路上違反號誌，在行人穿越道上遭小客車撞擊。

如果要舉例說明道路交通事故的多樣性、複雜性、無常性，恐怕再多的篇幅也說不完。事故當事人可能牽涉肇事原因，也可能沒有任何肇事原因。但如果社會大眾沒有將交通安全當作一重要的「生命教育」議題，恐難喚起大眾共同防制道路交通事故。

二、校長的態度決定教育方向

本來只初步了解到各級學校的校長會明顯影響該校的辦學績效，起初個人只以為是指升學議題。這幾年全國走透透之後，很深切的一個感覺是：校長真的是學校教育的領導人。換言之，重視交通安全教育的校長，該學校於各項安全教育之軟硬體或行政作業均明顯較為優異，反之亦然。

事實上，教育工作者如果僅於專業知識之傳授，實在太貶低了教育的基本目的。所有教育工作者之言教、身教與行為表現，才是對於莘莘學子的最大影響力。

三、「情境教學」與「融入式教學」

交通安全教育評鑑項目主要包括：(1)組織、計畫與宣導，(2)教學與活動，(3)交通安全與輔導，及(4)創新與重大成效等四大方面。其中首推「情境教學」與「融入式教學」為重要卻難處理的一項。但是我們卻只看到大部分學校有個「標誌牆」、校園設有標誌、標線等，就當作情境教學，卻不知要以學校的實際環境佈設適當的標誌、標線等相關設施，讓學生能在學

校環境中就能對道路交通環境有所了解。此議題如果再加上學校設置錯誤、設置不當與隨意亂設，其狀況如何，各位可以自行想像。而且，大部分的學校沒有將交通安全「融入」於數學或物理（如計算運動行為）、生物（反應時間）、國文（張釋之執法）、社會（用路者基本道德）等等，在在都反應我們的社會只在乎升學科目而不重視「如何生存」。

四、學校的交通安全專業明顯不足

各級學校不見得有交通專業人才了解道路交通工程、法規或實務，但目前各縣市均有交通警察（大）隊，或甚至設有交通專責單位（交通局、交通處或交通旅遊處等）。如果學校願意認真落實交通安全教育，應該可透過行政支援、家長資源、或是各縣市道安會報的途徑取得專業意見之諮詢與協助。

五、教育工作不是只有知識的傳授

教育的工作並不是只有專業的傳授，更重要的是從事教育者之身教與言教。換言之，學校教職員若以自己之便利，進出動線沒有與學生動線適當區隔，或是停車空間未正確使用（如違規停車、逆向行駛），或是導護工作沒有適當指正家長不當之接送行為，或是沒有與家長溝通接送學生應注意之交通秩序與規則等等，對於未來主人翁的成長，令人擔憂。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國中小學普遍設置「家長接送區」讓家長能短暫停車接送上放學的學生，但是大部分的家長堅持要送到校門口，放學時段也會很「孝順」臨停等候學生！這樣的「車等人」所造成的學校鄰近地區交通影響，很難處理。但從另一方向思考，為何我們不妥善規劃「學生接送區」？也就是學生能在安全無虞的地點等待家長，「人等車」通常不會造成交通問題，而且更可以讓學生了解父母親的辛勞且有感恩的心。事實上，國中小學本來就有學區制度，但太多的家長卻不捨得、不放心讓學生自行上放學。這個社會如果一直溺愛、過度照顧我們的下一代，這絕對不是好現象。

六、對交通人的期許

本人的專業學習在「交通工程」領域，職場工作在「交通執法」教育養成的中央警察大學，近兩年非常有幸的在交通大學張新立教授引領下，參與數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讓本人之交通思維闊大了尺度與空間。另一方面，本人深切了解當前交通環境，除了交通工程必須更專業、細緻，交通執法必須更務實、有效之外，交通安全教育工作顯然必須更紮實、用心！然而，本人經由參與全國性的國中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工作，卻發現「教育」環節尚有非常大的努力空間，而交通人的投入卻相當有限。因此，本人誠懇的呼籲所有交通人，儘量投入或參與各級學校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因為現在沒有認真投入交通安全教育工作，未來實不可能改善我們的交通行為、交通環境，國人每年要超過三、四千人死於道路交通事故的情況將永遠無法改善。（作者為中央警察大學交通學系教授）